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

秘书处的报告

背景

1.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关于修订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和细则的决定须经联合国大会核准。本文件概述联委会在其第 52 次会议(2004 年 7 月 13-23 日) 上讨论的主要问题和大会采取的行动¹。

问题

精算事项

2. 联委会审议了基金 200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估值的报告以及精算师委员会对此的意见。

3. 估值是按照联委会常设委员会在 2003 年核准的精算假设和根据在估值之日有效的《基金条例》和《基金管理细则》进行的；它按照给付的养恤金增长数采用 4% 年通货膨胀假设和参与者零增长假设确定。

4. 2003 年 12 月 31 日估值表明应计养恤金薪酬出现 1.14% 的精算顺差。虽然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92% 的盈余相比显示减少，但鼓励联委会看到盈余在继续。顾问精算师和精算师委员会再次强调，在决定如何管理盈余时应当谨慎从事。

¹ 联合国大会第 59/269 号决议，2004 年 12 月 23 日。

5. 大会注意到联委会同意精算师委员会的建议，即大多数顺差应予保留，以及目前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23.7% 的交款率应予以维持。

投资

6. 联委会根据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投资的秘书长代表所提出的一份报告及所附统计数据，审查了基金的投资情况。

7. 联委会注意到，基金的投资得到了明智的管理，这从良好的投资业绩导致连续四次精算顺差上即可看出。基金运作情况良好，累计回报率为 10.77%，略优于基准参数 10.6%。为管理投资风险，采用了不同类型的投资工具；在该两年期期末，基金的 59.7% 投资于股票以提供长期增长，28.9% 投资于债券以提供良好的收益水平，6.3% 投资于不动产以便既提供增长又提供收益。

8. 基金的资产市价从 2002 年 3 月 31 日的 217.89 亿美元增至 2004 年 3 月 31 日的 265.89 亿美元，增加 48 亿美元，即 22.0%。2003 年 3 月 31 日终了的这一年的投资回报率为负 3.8%，2004 年 3 月 31 日终了的这一年的投资回报率为正 28.7%。按美国消费物价指数调整后，实际回报率分别为负 6.6% 和正 26.5%。因此，该两年期间年均总回报率为正 8.7%。在 2004 年一季度，基金数额达 271 亿美元，达到创记录水平。

9. 大会注意到基金的资产市价大幅增加和本两年期实现的积极回报；它还注意到基金增加了在发展中国家的投资。此外，大会重申其支持基金按照安全、赢利、流动和可兑换四项标准在各个地域分散投资的政策，只要这种做法符合基金参与人和受益者的利益。

预算和财务事项

10. 联委会审议了 2004-2005 两年期订正预算估计数，并核准 5 340 700 美元用于基金新办公场所的装修工程、家具和设备购置以及执行联委会所核准建议方面的行政费用。大会核准 2004-2005 两年期的追加资源。

11. 联委会注意到 2002-2003 两年期基金各项业务的财务报表和有关数据。养恤金、行政费和投资管理总支出为 24 亿美元，约超过交款收入 2.90 亿美元；这一差额由投资所产生收益支付。在该两年期期间，交款收入从 18 亿美元至 21 亿美元，增加 20%。

有关养恤金的规定

12. 考虑到最新的精算估值显示，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出现盈余，又考虑到顾问精算师和精算师委员会的报告，联委会决定建议分阶段取消把给付中养恤金第一次消费物价指数调整数减少 1.5% 的做法（1984 年采取的一项节约措施）。自 2005 年 4 月 1 日起，减少幅度为 1.0%。如果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止，精算估值结果良好，便在 2006 年，联委会将考虑完全取消下调数额。在 2006 年，联委会还将考虑取消根据先前服务时间对恢复权利规定的限度。

13. 大会核准了分阶段取消把第一次消费物价指数调整数减少 1.5% 的做法。大会还核准了联委会关于在养恤金双轨调整制下增加一项新的规定，把可调整最低限度保证额定在按美元轨道应付额的 80%，自 2005 年 4 月 1 日生效，但只是针对此日期之后的情形而言。

14. 联委会要求基金首席执行官同精算师委员会协商并在 2005 年就可能的购买交款服务期间的更多年数向常设委员会报告。

其它事项

15. 联委会注意到已经完成的许多加强工作。特别是联委会确认基金改进的朝着服务其所有组成部分，包括参与者、受益人以及联委会成员的方向。受到注意的最近成就包括新的传播政策（包括改进网站）、定期发表年度报告和在线获取联委会文件。

16. 大会满意地注意到关于基金管理章程的进展报告，报告提出了具体的目标和目的。

17. 为保证养恤金权利的连续性，大会赞同联委会的建议，即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订正的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双向转移协定将适用于从养恤基金转到欧安组织的工作人员。目前只适用于从欧安组织转到养恤基金的工作人员。

18. 大会赞同联委会核准的基金与世界贸易组织的转移协定。该协定将从 2005 年 1 月 1 日取代基金与世界贸易组织的现有转移协定。

19. 大会决定，一旦联委会提出正面建议，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接纳各国议会联盟为基金成员组织。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及其常设委员会的组成

20. 大会注意到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报告中提供的与审查联合委员会及其常设委员会人数和组成问题有关的资料，以及联合委员会决定由为进行这一审查设立的工作组对这一事项进行进一步研究，并由常设委员会和联合委员会分别于 2005 年和 2006 年审议研究结果。

卫生大会的行动

21. 请卫生大会注意本文件中包含的信息。

= = =